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华媒控股 公告编号:2018-053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准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媒控股、本公司)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1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007号《关于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2018年11月22日,本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8]SCP305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5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有效,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系主承销。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特此公告。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300720 证券简称:海川智能 公告编号:2018-098号

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证书号	第7986387号
实用新型名称	线性微机组合秤用料斗
发明人	郑贻端
专利号	ZL 2018 2 0242641.1
专利申请日	2018年02月09日
专利权人	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528311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顺江居委会工业园置业路8号
授权公告日	2018年10月23日
授权公告号	CN 207998191 U

注:实用新型专利的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十年。

上述专利为公司自主研发的成果,专利的取得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并形成持续创新机制,保持技术领先地位,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3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东方财富证券为万家现金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类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签订的销售协议,本公司增加东方财富证券为万家现金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简称:万家现金宝A,基金代码:000773)的销售机构。自2018年11月26日起,投资者可在东方财富证券办理万家现金宝A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从东方财富证券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7
网站:http://www.18.cn

2、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8转6、400-888-0800
客服传真:021-38909778
网址:www.wjasset.com

风险提示: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详细情况,请参看该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投资人投资于货币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不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赢利,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18-100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股票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卢柏强先生、卢翠冬女士的通知,获悉卢柏强先生、卢翠冬女士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票办理了质押及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票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卢柏强	是	17,460,000	2018年11月22日	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7.07%	资金需求
卢翠冬	是	17,000,000	2018年11月22日	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99.92%	资金需求

2、股东股票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原因
卢柏强	是	29,999,900	2017年10月23日	2018年11月23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2.15%	到期购回

2、股东股票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卢柏强先生共持有公司股票246,957,9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02%,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票157,470,000股,占卢柏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3.76%,占公司总股本的17.23%。

卢翠冬女士共持有公司股票17,013,5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6%,卢翠冬女士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票17,000,000股,占卢翠冬女士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99.92%,占公司总股本的1.86%。

二、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解除质押证明材料;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645 证券简称:中源协和 公告编号:2018-150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1月23日,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源投资")的通知,通知主要内容如下:

1、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德源投资于2018年11月22日将2017年12月13日质押给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股份6,229,293股和质押期间补充质押的1,421,000股,合计7,650,29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4%)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提前解除质押。

2、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德源投资共持有公司股份83,322,25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8.93%,累计质押股份59,237,76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1.09%,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46%。

特此公告。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8-155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药品GMP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海口市制药厂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GMP证书》,证书的主要信息如下:

	《药品GMP证书》之一	《药品GMP证书》之二
证书编号	HI20180037	HI20180038
企业名称	海口市制药厂有限公司	海口市制药厂有限公司
地址	1.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192号; 2. 海口市秀英区永兴镇海榆中线12公里处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192号
认证范围	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C02车间,含中药前处理和提取)、原料药(C05车间,醋氨巴酸锌)	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C03车间,均为头孢菌素类), 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C06车间,均为青霉素类)
有效期	至2023年11月13日	至2023年11月13日

本次认证是原《药品GMP证书》即将到期,对生产线的再认证并获得《药品GMP证书》,说明海口市制药厂有限公司相关生产线各方面均满足新版GMP要求,有利于其提高产品质量,继续保持稳定的生产能力,满足市场需求。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旗下货币基金通过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快速取现业务的公告

由于业务原因,经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协商一致,自2018年11月25日起暂停旗下货币基金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快速取现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暂停时间

2018年11月25日起,暂停旗下货币基金通过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快速取现业务,业务暂停期间正常申购、赎回等业务不受影响,业务恢复时间另行公告。

二、适用基金

华润元大现金通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代码:002883)

三、投资人可通过如下途径咨询详情:

1、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crbank.com.cn
客服电话:0756-96588

2、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cryuantafund.com 客服电话:4000-1000-89

四、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 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 款类金融机构。基金投资有风险,请谨慎选择,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 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4日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 年 11 月 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	
改聘日期	2018 年 11 月 22 日	
改聘前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改聘后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振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主代码
英大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策略优选	001607
英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纯债	650001
英大睿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睿盛	003713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由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已按照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通知基金托管人,同时将按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监局备案。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 24日

证券代码:000868 证券简称:安凯客车 公告编号:2018-102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拟挂牌转让扬州江淮宏运客车有限公司股权的自愿性信息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根据《省国资委关于深入开展省属企业三级以下企业专项整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省属企业三级以下和非主业企业应清理整合。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江淮客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淮客车",公司持有其60.81%股权)拟将所持扬州江淮宏运客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宏运")的100%股权在安徽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目前挂牌价格与交易对方尚未确定。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由于本次交易为挂牌转让,因此最终成交价格尚不能确定,对业绩的影响亦存在不确定性。

本转让事项可能存在不确定性及流拍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一、交易概述

1、公司控股子公司江淮客车拟以挂牌方式转让所持扬州宏运股权,届时将根据评估结果和拟转让扬州宏运的实际情况确定本次拟转让股权的挂牌价格。

2、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尚无法确定关联方是否参加本次交易,若本次交易最终成交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监管规定履行相应的程序。

3、本次交易事项涉及扬州宏运实际控制权发生转移,根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 财政部令第32号)文件规定,需通过产权交易机构进行信息预披露。

4、公司将根据交易实施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扬州宏运股权将在安徽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交易对方尚无法确定。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概况

本次挂牌转让的标的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江淮客车持有的扬州宏运100%股权。该股权不存在资产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2、扬州江淮宏运客车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张纲配套区
成立日期:2001年01月15日
法定代表人:查保应
注册资本:6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受安徽江淮客车有限公司委托加工汽车车身及汽车零部件,汽车及汽车零部件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结构:安徽江淮客车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江淮客车拟以挂牌方式转让扬州宏运100%股权,挂牌价格将根据评估结果和扬州宏运的实际情况确定。最终转让价格、交付和过户时间等协议内容将在该交易事项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确定。

五、出售股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省国资委关于深入开展省属企业三级以下企业专项整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省属企业三级以下和非主业企业应清理整合。本次挂牌转让扬州宏运股权,有利于公司进行业务调整,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本次股权转让拟采取挂牌转让方式,成交价格尚不确定,对公司本年度利润影响尚不确定。本次交易能否完成存在不确定性。若本次股权转让顺利完成,扬州宏运因控股权转移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六、其他

1、针对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具体内容,公司将根据实施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603387 证券简称:基蛋生物 公告编号:2018-125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部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或"基蛋生物")于2018年4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1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公司于2018年5月3日召开了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此项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4日披露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部分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8年9月19日,公司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厂支行购买了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63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21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01)。公司已于2018年11月22日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2,2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11.961370万元,上述本金及利息款项已于2018年11月23日回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本次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理财币种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金额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厂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63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200.00	人民币	63天	2018年9月21日	2018年11月22日	2,200.00	3.15%	11.961370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在存续期内的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理财币种	年化收益率	期限	委托认购日	收益起算日	到期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龙江支行	江苏银行"聚宝财富宝溢融"人民币开放式B6机构27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800.00	人民币	4.40%	182天	2018年6月29日	2018年7月5日	2019年1月3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18JG1686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证收益型	9,300.00	人民币	4.20%	90天	2018年9月6日	2018年9月7日	2018年12月6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六合大厂支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00.00	人民币	3.30%	90天	2018年9月7日	2018年9月11日	2018年12月10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18JG2012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证收益型	6,000.00	人民币	4.20%	90天	2018年10月15日	2018年10月15日	2019年1月14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前进大街支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236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C189S0168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人民币	3.85%-4.25%	105天	2018年10月18日	2018年10月19日	2019年2月1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北支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249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C189T019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人民币	3.90%-4.30%	98天	2018年10月25日	2018年10月26日	2019年2月1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北支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2632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C180Q0132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人民币	3.55%-3.95%	33天	2018年11月01日	2018年11月02日	2018年12月05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北支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263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C180Q0133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00	人民币	3.90%-4.30%	108天	2018年11月01日	2018年11月02日	2019年2月18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期	保证收益型	4,000.00	人民币	4.15%	90天	2018年11月19日	2018年11月20日	2019年2月18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六合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封闭式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人民币	3.99%-4.03%	91天	2018年11月19日	2018年11月19日	2019年2月18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前进大街支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2965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C180T016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人民币	3.90%-4.30%	108天	2018年11月22日	2018年11月23日	2019年3月11日
合计	/	/	34,900.00	/	/	/	/	/	/

三、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公司可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1,0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资金可滚动使用。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尚在存续期内的理财产品本金余额合计为34,900.00万元,已累计产生的收益为1,793.667394万元;本次赎回后,公司可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本金余额为6,100万元。

四、备查文件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63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回单

特此公告。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3日

关于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约定,当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中证800B"份额(积极收益类份额,场内简称:中证800B,基金代码:150139)的基金份额净值达到0.250元及以下时,本基金之"银华中证800"份额(基础份额,场内简称:800分级,基金代码:161825)、"中证800A"份额(稳健收益类份额,场内简称:中证800A,基金代码:150138)及"中证800B"份额将进行下阈值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证券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8年11月23日,中证800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下阈值不定期份额折算阈值,因此本基金管理人敬请投资人密切关注中证800B份额近期的基金份额净值波动情况,并警惕可能出现的风险。

针对下阈值不定期份额折算所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中证800A份额、中证800B份额目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在下阈值不定期份额折算发生后,中证800A份额、中证800B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中证800A份额、中证800B份额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人注意折溢价变化可能带来的风险。

二、根据基金份额的分类与净值计算规则,本基金优先满足中证800A份额的本金及累计约定应得收益后,将剩余净资产计为中证800B份额的净资产。基金管理人并不承诺或保证中证800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本金安全和约定应得收益。

三、本基金中证800B份额具有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如本基金触发下阈值不定期份额折算,中证800B份额的杠杆倍数将由目前的约4倍降低为初始的2倍,相应地,中证800B份额的份额净值随母基金份额净值涨跌而增长或者下降的幅度也会减小。

四、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当某交易日中证800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达到0.250元及以下时,触发下阈值不定期份额折算,该交易日即为折算触发日。由于折算基准日为折算触发日的下一个工作日,折算基准日的市场波动可能造成800分级份额净值波动,导致中证800B份额净值相应波动,从而使得折算基准日的中证800B份额净值与折算触发日中证800B份额净值以及折算阈值0.250元均存在一定的差异。

五、本基金中证800A份额具有低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下阈值不定期份额折算发生后,原中证800A份额持有人所持有基金份额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变化,由原来的单一的低风险收益特征中证800A份额,变为同时包括低风险收益特征中证800A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800分级份额,因此原中证800A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中证800A份额、中证800B份额、800分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由于折算后份额数取整计算而导致相应的不足1份的资产被强制归入基金财产的风险。

二、为保证本基金在折算期间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中证800A份额与中证800B份额的上市交易,暂停800分级份额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人予以关注。

投资人若希望了解本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678-3333(免长途话费)。

三、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知晓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市场有风险,投资须谨慎。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4日

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中证800B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

近期,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中证800B"份额(积极收益类份额,场内简称:中证800B,基金代码:150139)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连续波动,截至2018年11月22日,中证800B份额二级市场收盘价为0.547元,相对于当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0.401元,溢价幅度达到36.41%,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中证800B份额具有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由于中证800B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中证800B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银华中证800份额(基础份额,场内简称:800分级,基金代码:161825)和中证800A份额(稳健收益类份额,场内简称:中证800A,基金代码:150138)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中证800B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风险也较高。中证800B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2、中证800B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受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影响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3、截至2018年11月23日收盘,中证800B份额二级市场收盘价为0.492元,中证800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下阈值。下阈值不定期份额折算后,中证800B份额的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醒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溢价率变化所带来的风险。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600664 证券简称:哈药股份 公告编号:2018-084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11月23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5楼2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80,008,62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6.366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锡平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潘广成、刘伟雄因公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74,872,285	99.5647	5,136,342	0.4353	0	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第1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岳成(黑龙江)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晓巍、徐连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600664 证券简称:哈药股份 公告编号:2018-081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暨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解锁股票数量:14,226,800股

●本次解锁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18年11月29日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批准批准及实施情况

1、2015年7月20日,公司分别召开七届九次董事会和七届八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监事会对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6年9月9日,公司分别召开七届十七次董事会和七届十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监事会对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16年9月13日,公司收到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文件,并发出《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哈尔滨市人民政府批复的公告》、《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4、2016年9月24日,公司监事会出具核查意见《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5、2016年9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自查报告进行公告。

6、2016年9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七届十八次董事会和七届十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首次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相关事宜发表独立意见。

7、2016年11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七届二十次董事会和七届十八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的议案》,独立董事对相关事宜发表独立意见。

8、2016年11月29日,公司发布了《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于2016年11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公司实际向950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共4,851.5万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541,243,276股。

9、2017年9月1日,公司分别召开七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和七届二十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独立董事对相关事宜发表独立意见。

10、2017年9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七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和七届二十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的议案》的议案,独立董事对相关事宜发表独立意见。

11、2017年9月29日,公司发布了《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完成登记的公告》,于2017年9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公司向174名激励对象授予919.5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550,438,276股。

12、2018年1月10日,公司发布了《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结果的公告》,公司于2018年1月9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回购股份5,485,000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544,953,276股。

13、2018年6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八届七次董事会和八届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4、2018年11月23日,公司分别召开八届十五次董事会和八届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为首期授予的671名激励对象办理相应比例的限制性股票解锁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条件成就说明

(一)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锁期届满说明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本激励计划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为锁定期。第一个解锁期为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锁比例为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40%。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为2016年9月30日,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将于2018年9月29日届满。同时,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11月25日,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将于2018年11月24日届满。

(二)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符合条件说明

公司解锁条件	符合解锁条件情况
(一)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锁条件。
(二)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2016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7%,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不低于90%;以2014年净利润值为基数,2016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00%且不低于同行业对标企业75分位值。	公司2016年净资产收益率为9.56%,2016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99.70%,2016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12,414,364.96元,相比2014年度净利润增长率为210.73%且高于同行业对标企业75分位值,满足解锁条件。
个人解锁条件	**符合解锁条件情况**
(一)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 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锁条件。
(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规定进行考核。 考核结果评定方式划分为:A对应标准系数为1,B对应标准系数为0.9、C对应标准系数为0.8、D对应标准系数为0.6、E对应标准系数为0五个档次。 个人当年实际解锁额度=标准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解锁额度;个人当年未解锁部分由公司按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拟解锁的671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及D以上,其中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A的483人,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B的46人,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C的21人,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的121人。

综上,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中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的相关规定,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锁定期的解锁所需满足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已达成,有671名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为D及D以上,公司将按照相应比例解锁上述人员首次授予第一个锁定期的限制性股票。

三、激励对象股票解